

親愛的家長您好：

近日將發放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註冊單，收費標準依據桃園市政府 105 年 9 月 5 日府法制字第 1050216082 號令「桃園市幼兒園收退費辦法」辦理。

桃園市立龍潭幼兒園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收費明細表				
收費項目	大班收費金額	中班收費金額	小班收費金額	備註
學費/期收	7,000 元	7,000 元	7,000 元	1. 教保服務期間：108.2.11~108.6.28。 2. 依據桃園市幼兒園收退費辦法辦理。 3. 5 歲幼兒入學免收學費，其學費由教育部補助。 4. 設籍本市 4 歲幼兒入學免收學費，其學費由桃園市政府補助。 5. 非設籍本市 4 歲幼兒學費 7,000 元，其 4,000 元由桃園市政府補助，實收學費 3,000 元。 6. 3 歲幼兒學費 7,000 元，其 4,000 元由桃園市政府補助，實收學費 3,000 元。 7. 桃園市政府補助大班 5 足歲幼兒 4,000 元，於學期初由代辦費-午餐點心費先行抵扣。 8. 大班畢業紀念冊可由家長自行決定是否購買。
雜費/期收	800 元	800 元	800 元	
材料費/期收	1,508 元	1,508 元	1,508 元	
活動費/期收	900 元	900 元	900 元	
午餐費/期收	3,600 元	3,600 元	3,600 元	
點心費/期收	3,915 元	3,915 元	3,915 元	
保險費/期收	175 元	175 元	175 元	
其他(畢業紀念冊)	1,200 元			
合計	19,098 元	17,898 元	17,898 元	

桃園市立龍潭幼兒園